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2025-030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

1、公司不存在《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的确定标准，其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

4、公司制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5、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结合，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关联监事祝愿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办法坚持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关联监事祝愿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